

1993~2000年乐平市房产总公司开发情况一览

项 目	开发时间 (年)	建筑面积 (平方米)	销售总价值 (万元)	工程总造价 (万元)	工程设计单位
东门口商住楼	1993	1540	101.4	69	乐平市设计院
周家巷住宅楼	1994	718	30	23	省商业设计院
洗灰厂商品房	1994~1995	4080	203	176	乐平市设计院
仿古长廊	1995~1996	10703	1196	907	省商业设计院
磨角湾商品房	1996	880	40	32	乐平市设计院
磨角湾综合大楼	1997	8770	796	702	省商业设计院
南街商住楼	1997~1998	7055	496	415	景德镇陶瓷工业设计院

1993至2000年房地产开发总公司上交税金99.18万元,获利272.1万元,无偿投入115万元,支援市政建设。

第九节 白蚁防治

白蚁防治所成立于1992年5月。1995年,市政府颁布《乐平市白蚁防治暂行规定》,白蚁防治所依据该规定,积极开展白蚁防治,至2000年底,对新建房屋实施白蚁预防达333346.14平方米,灭治各类白蚁房屋面积达21282.44平方米,使全市的白蚁危害率由90年代初的65%下降到2000年底的20%左右。

乐平集中灭治白蚁的活动主要有6起:1997年7月3日,乐平市白蚁防治所派出技术人员对景德镇供电局黄泥头变电站的宿舍楼、办公楼、电缆、机房等设施进行了大面积的白蚁灭治;1997年9月10日,对乐平铝材厂厂区树木和仓库内的材料进行白蚁灭治;1999年3月,对礼林供电站的办公楼、电缆、树木进行白蚁灭治;1999年8月,市区东湖公园内的成片树木被特大白蚁群侵害,乐平市白蚁防治所对其进行了多次灭治,有效地控制了蔓延趋势;1999年11月,对众埠镇共树村小学教室进行了白蚁防治;2000年3月,对涌山横塘小学教学楼的横梁、木窗等进行了白蚁灭治。

第六章 环境保护

第一节 管理机构

乐平市环境保护局成立于1984年10月。2000年,该局内设人秘股、财务股、宣教股、开发股、污控股,下辖环境监测站、环境管理所,共有工作人员100余人,其中高级工程师2人,工程师、政工师各1人,助理工程师12人,技术员4人。局机关坐落于长寿路97号。